

(本年度第 董 第 次 )

步 ( )  
称 “ ”)董 (非独 董 ) ( )  
)的 酬 度, , 《  
法》《 》《  
程》( 称 “《 程》”)  
定, 董 酬 , 并 定本  
。

2.1 酬 董 按 东大  
的 , 定 董 的  
标 并 ; 定、查 董 的  
酬 策 方案, 对董 。

2.2 本 称董 酬的董 ,  
董 的 、 财 、董  
董 定的 等。

3.1 薪酬委员会由董事组成，独立董事多。

3.2 薪酬委员会由董事长、二名独立董事组成，并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。

3.3 薪酬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委员会”），由三名独立董事担任，其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，并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。

3.4 薪酬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，且独立董事不得少于三分之一。薪酬委员会不担任董事职务，且独立董事不得兼任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董事职务，并参照 3.1 3.3 制定补充规定。

3.5 薪酬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，且独立董事不得少于三分之一。薪酬委员会不担任董事职务，且独立董事不得兼任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董事职务，并参照 3.1 3.3 制定补充规定。

4.1 薪酬委员会的职责：

4.1.1 调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；

4.1.2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，

并出；

4.1.3 董 的 。

4.2 董 东 的 酬 方案。

4.3 酬 出的 董 的 酬 ，

报董 ， 东大 方 ；

的 酬 方案 报董 。

5.1 酬 的 酬

策的 备 ， 方的 ；

5.1.1 财 标 标 成 ；

5.1.2 范 ；

5.1.3 董  
标的 成 ；

5.1.4 董 的 创 创  
的 ；

5.1.5 按 订 酬 方  
的 测 。

5.2 酬 对董 程 ；

5.2.1 董 董 酬  
；

5.2.2 酬 按 标 程 ， 对董

；

5.2.3 薪酬策略由董  
事的报酬额方案，报  
董。

5.3 薪酬保独、的。  
薪酬的酬，本  
避表的，不  
的方。

6.1 薪酬次，并  
，持，  
不出（独董）持。

6.2 薪酬二的出  
方；的表；出的，  
必的半。

6.3 薪酬表方表  
表；采表的方。

6.4 薪酬必董、  
。

6.5 必，酬  
策，。

6.6 酬 成的  
，当 避。

6.7 酬 的 程、表 方  
的 酬 策 方案必 法、法、《  
程》 本办法的 定。

6.8 酬 当 ，出 的  
当 ； 董 保存。

6.9 酬 的 案 表 ，  
报 董 。

6.10 出 的 对 保 ，不  
得 。

7.1 本 董 。

7.2 本 ，按 法、法 《  
程》的 定 ；本 颁布的法、法  
法程 的《 程》 抵触 ，按  
法、法 《 程》的 定 ，并 订，报  
董 。

7.3 本 董 。